

#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

京教函〔2020〕183号

##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评选2020年北京地区高校大学生 优秀创业团队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北京市关于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要求，深入实施《北京高校高质量就业创业计划》，切实对高校大学生创业给予支持，树立大学生创业典型，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氛围，2020年，市教委将继续开展北京地区高校大学生优秀创业团队评选，并同时开展高校优秀组织奖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对象

（一）北京地区普通高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全日制在校大学生、2018年至2020年全日制毕业生（包括高职生、本科生和研究生，不含定向生和委培生）作为工商注册法人或项目负责人组建的创业企业或创业团队（以下简称“创业团队”）。

---

(二) 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评选项目申报分为已工商注册组和未工商注册组。

1. 已工商注册组。申报项目在 2020 年 6 月 1 日前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企业法人在评选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2. 未工商注册组。申报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或服务模式。在 2020 年 6 月 1 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

(三) 以团队为单位申报。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各团队的申报项目，须为本团队经营或策划的项目，不可借用他人项目申报。

(四) 已获“北京地区高校大学生优秀创业团队”称号的团队不再申报。往年已参评但项目内容无实质进展的不再申报。

## 二、申报条件

(一) 创业项目应符合北京市“政治中心、文化中心、科技创新中心、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定位和产业引导政策。

(二) 创业项目运行状况良好，有较好的市场前景，且无法律及经济纠纷，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

(三) 创业团队的创新意识、市场开拓能力、团队合作能力较好。

(四) 创业项目对大学生创业具有典型示范作用，特别是对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具有引领推动作用。

(五) 创业项目参加过省市级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并获奖的可优先申报。

(六) 创业团队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在京津冀辖区内。

(七) 创业项目申报须真实、健康、合法，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一经发现，取消评选资格。

### 三、评选流程

2020年北京地区高校大学生优秀创业团队评选活动，申报及评选分为六个阶段：

第一阶段（6月22日至7月24日）：网上申报。创业团队可点击北京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网址：[www.bjbys.net.cn](http://www.bjbys.net.cn)）首页上方的“创业评选”或轮播图中的相应链接进行注册申报，系统使用说明请到申报平台中的“公告”栏中查看，申报截止日期为2020年7月24日24时。

第二阶段（6月29日至7月31日）：高校初评。学校按照市教委统一分配的账号（为学校代码，见团队注册平台的“公告”栏）和密码（默认密码为123456，登陆后请修改）登陆北京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管理平台（<http://dcy.bjbys.net.cn/beili/a/login>），在“比赛管理”

页面中进行初评。通过高校审核和初评的创业团队具备参与下一阶段评选的资格。管理平台使用说明请到团队注册平台的“公告”栏查看。

第三阶段（8月上旬）：专家复评。市教委组织专家对高校初评确认的创业团队进行网上评审，按照获奖团队数量130%的比例确定入围决赛团队名单。

第四阶段（8月中下旬）：决赛环节。综合考虑国内外疫情形势及高校学生返校安排等因素，市教委暂定组织专家对入围团队进行线上答辩评审（线上答辩要求另行通知），确定获奖名单。

第五阶段（8月中下旬）：高校优秀组织奖评选。市教委依据高校审核后有效参评团队数量、高校优秀创业团队数量及具体工作开展情况，评选高校优秀组织奖。

第六阶段（9月）：网上公示。对评选结果进行网上公示。

#### 四、评选奖励及支持

（一）评选优秀创业团队150支。其中，一等奖30支，二等奖50支，三等奖70支。由市教委颁发荣誉证书。

（二）评选高校优秀组织奖。由市教委颁发荣誉证书。

（三）场地支持。对于有创业场地需求的优秀创业团队，市教委将结合评审情况，并经相关程序（另行通知），免场租入驻北京高校大学生创业园市级园（理工园、软件园、良乡园）

及高校分园。

（四）孵化服务。获奖团队可享受市教委“一街三园多点”大学生创业园孵化体系提供的创业培训、银行贷款、资本市场、投融资、人力资源、导师辅导等一系列孵化服务。

（五）资金支持。各高校可根据本校工作实际及就业创业经费情况，对获奖创业团队给予支持或奖励。

（六）宣传推广。市教委将通过编写典型案例集、制作宣传片、开展成果展示、组织交流学习等形式，对优秀创业团队进行持续宣传，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氛围。

## 五、工作要求

（一）优秀创业团队评选工作是市教委支持大学生创业的重要举措，各高校要给予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广泛动员，严格评审，鼓励和支持大学生创业团队参加评选。

（二）评选工作实行高校初审负责制，请各高校严格对参评项目负责人条件、参评团队、申报条件进行把关。

（三）各高校积极组织报名团队及相关师生观摩线上决赛。

（四）在评选过程中如有疑问或建议可反馈至北京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就业创业服务部，联系人：郭晟 60910291、张春艳 60910287。

附件：2020年北京地区高校大学生优秀创业团队评选活动  
网上申报说明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 2020年北京地区高校大学生优秀创业团队评选活动网上申报说明

### 一、填报说明

1. 申请参加2020年北京地区大学生优秀创业团队评选的学生，需按要求在线填写指定内容，并上传附件所需图片资料（所有图片格式文件不能超过1M）。

2. 网站填写内容是评选过程中最重要的参考资料，请申请团队如实、详细填写。

3. 对提交的相关信息，我们将严格保密。

4. 对填写信息中涉及到工商注册的相关内容，未注册的创业团队可不填写。

### 二、项目计划书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共100分）

《项目信息》是初评的主要评价内容，请各创业团队重视项目计划书的准备工作。

#### 1. 项目（企业）概况：（15分）

重点包括：项目（企业）背景、主营业务、项目团队及股权结构介绍、运营现况、企业优势等。

#### 2. 产品与服务：（35分）

重点包括：产品研发情况，产品特色，商业服务模式，产品销售收入情况，与本项目相关的知识产权（包含专利、注册商标、

著作权等), 已获得(或正在申请中)的请列出具体名称与代码。

3. 市场分析: (20分)

重点包括: 项目产品市场背景概况, 市场容量空间估算, 竞争分析(SWOT分析、竞争对手分析、竞争策略等)。

4. 营销策略: (5分)

重点包括: 产品与服务策略、价格策略、渠道管理、销售策略等。

5. 风险分析与控制: (10分)

重点包括: 与项目相关的政策、技术、管理、市场、人员风险分析, 以及应对措施。

6. 项目三年规划(5分)

7. 项目资金筹措与使用(5分)

8. 项目财务分析(5分)

9. 网站介绍(未设网站可不填此项, 此项不参与评分)

10. 其他内容(可填写上述内容中未说明的其他重要内容, 没有可不填, 此项不参与评分)

11. 需上传的材料

材料 1: 团队负责人照片、学生证、身份证扫描件(jpg 格式)

材料 2: 已注册企业需准备《营业执照》扫描件(jpg 格式)

(材料 1 是申请评选的必要文件, 但上述 2 项材料均不参与评分)